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 和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部署要求，坚持改革创新，践行监管为民，全面推动市场监管提质增效，有力助推东莞加快高质量发展。我市成功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2023 年全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绩效考核位列第 18 名，省对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考核获“优秀”等级，“东莞腊肠”获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省质量工作考核我市连续 7 次获评 A 级，2023 年度省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省药品安全责任考核均获评 A 级；5 家个私协会和 5 名个人荣获省个私协会系统先进称号；在中消协消费者满意度测评中东莞连续五年排名上升。

一、2024 年工作总结

（一）坚持底线思维，重点领域安全更加稳固。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攻坚年、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特供酒”清源打链、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等行动，实施大型食品销售企业食品安全管理合法合规体系检查，推进糕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食品安全“两书一函”责任督促落实制度，协调 7300 多名市、镇、村三级领导干部全面落实包保责任机制，按时按要求完成 25 万多家包保企业督导检查任务。强化药械化安全监

管，深入推进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检查药械化相关单位 3.01 万家次，责令改正 1.03 万家次，查办普通程序案件 714 宗。积极实施港澳药械通，全市新增 1 家指定医疗机构，新增引进使用 6 个临床急需港澳药品。开展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推进简易升降设备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强化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共检查特种设备相关单位 1.94 万家次，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3121 处，督促整改存在安全隐患的简易升降设备 3600 多台。强化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监督抽查和快检筛查 6552 款，发现不合格 483 款，对 453 家企业开展“巡回问诊”质量技术帮扶，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检查电动自行车相关生产销售企业 9431 家次，立案查处 243 宗。强化舆情应对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全力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向好，市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消防工作考核获优秀等次。

（二）着力优化服务，经营主体活力持续激发。深化企业全生命周期“证照一网通办”改革，累计为 7 万多户经营主体提供便利。推进登记许可规范化建设，在全省率先出台电子化登记业务营业执照缴回规定，制定食品用预拌粉、汤料、冷藏冷冻预制菜肴等其他食品生产许可审查方案。开展“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选育认定活动，1119 户成功入库，推动 15 家银行发布 27 款“星火贷”金融产品，完成“个转企”2141 户。树立服务型执

法新模式，在执法过程中更多地引入规范、引导、帮扶理念，优化引导企业合规经营，指导我市多家倍增企业、上市后备企业在质量抽检不合格后及时完善生产过程控制、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同时坚持线上线下协同发力，帮助津威、以纯、慕思等本土头部企业破解在异地和线上维权难的困局，累计为相关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 2 亿元。组织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守护”、“清网守护”和网络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等行动，依法打击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立案查处 88 宗，切实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推进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督促起草单位落实整改问题政策文件 26 份，全省营商环境评价公平竞争审查指标我市得满分并获加分。组织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治理，责令退还违规款项 660 万余元，为 1269 家企业减轻负担。强化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累计 5.75 万户企业移出经营异常名录、215 户企业提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市实有经营主体 183.3 万户，同比增长 6%；企业、个体工商户分别突破 80 万、100 万户关口，我市经营主体总量、企业数量均居全省地级市第 1。

（三）强化要素投入，质量强市建设深入推进。出台《东莞市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配套市政府一号文制定《关于全面提升制造业质量标准品牌水平的若干措施》，修订印发《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

推动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落地东莞，支持松山湖材料实验室获得半导体薄膜材料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资格，新增评选 9 家市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推动发放“质量贷”64 亿元。建立包含 100 家企业的质量领军企业后备库，评选 50 家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推荐慕思等 12 家企业申报第八届省政府质量奖，首届评定 90 家企业共 110 个“东莞优品”产品。首次开展标准化质量专业职称评审，推动 98 人获得标准化质量工程师职称，评选 3 名市杰出企业首席质量官。推进标准提升牵引“两新”工作，大力推广“湾区标准”“湾区认证”，推动 1 家企业获东莞首张“湾区认证”证书，累计 160 个企业标准获评全国企业标准“领跑者”，排名全省第 4，累计制修订国际先进标准 233 项，排名全省第 2。

（四）注重创新驱动，知识产权动能不断增强。印发实施《东莞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4-2026 年）》，加快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推动虎门服装、大朗毛织、清溪婴幼儿玩具和石排潮玩 4 个集群区建设区域品牌。顺利举办第二届湾商赛，莞企获 2 金 3 银佳绩。出台《东莞市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工作措施》，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 394.82 亿元，新增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33 家。推广应用“东莞腊肠”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实施制造业知识产权保护“白名单”

管理制度，提升专利侵权纠纷行政案件办理效能，受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151 宗。获批设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东莞分中心，组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专家库，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应对能力。全市有效发明专利 7.51 万件，注册国内商标 65.56 万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71.66 件，均居全省前列。

（五）聚焦群众所需，民生实事项目有序落实。开展农贸市场提升攻坚，全年新推动 117 家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联合有关部门加强全市农贸市场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农贸市场品质提升项目获评南方都市报东莞市民点赞榜优秀奖。大力推进放心消费创建工作，新增建设放心消费“双承诺”单位 2446 家、放心消费承诺商圈 6 个，全市“双承诺”单位突破 8000 家。实施放心消费十大行动，组织首届“消费权益守护者”公益宣传，开展放心消费系列活动 162 场次。全省首创多部门联合出台应对职业投诉规范性文件，有效减少职业投诉对地方营商环境的负面影响。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新增 ODR 企业 49 家，全年接收投诉举报及咨询 27.5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9079 万元，投诉按时办结率和举报按时核查率均为 100%。有序落实食品、食用农产品、药品检测任务，完成食品抽检 6.8 万批次、食用农产品快检 116.13 万批次、药品抽检 1069 批次。培育“东莞优品”本土电商平台，带动本土制造品牌抱团发展。开展打击工业园

区和城中村水电违规加价整治行动，深化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加大广告、计量、价格等民生领域执法力度，全年查办案件 6427 宗。我市查处一宗食品违法案件获评全国执法稽查典型案例。

（六）深化党的建设，履职尽责能力有效增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部署开展专题调查研究，推动全会精神落地落实。深化市场监管领域行风建设，全面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5+3”专项行动，多举措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见行见效。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和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优秀党建项目荣获省“先锋杯”二等奖，市“旗峰杯”一、二等奖，1 个支部获评 2024 年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加大选人用人力度，择优提拔 6 名正科长、27 名副科长，推动 59 名干部晋升职级，组织 113 名干部进行交流轮岗，较好解决年轻干部发展瓶颈，机关人岗适配性进一步提高。基层分局按期完成“两化”建设任务，1 个分局获“全国五星市场监管分局”、7 个分局获“全省四星市场监管分局”，成绩排名全省前列，基层市场监管效能进一步提升。创新提升个私企业党建质效，强化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推动镇街打造网约配送员党建服务阵地 23 个，举办市个私协会成立 40 周年活动，市个私企业党委获市五一劳动奖状。完善市场监管执法体系，出台市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实施办法，强化案件法制审核，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开展“云课堂”执法培训，制作十佳案例教学视频，全

市系统依法行政能力水平不断提升，法治东莞建设考评获优秀等次。

二、2025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市市场监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十五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高质量发展大会、市两会部署，紧扣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任务，更加科学有效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发挥好市场监管“七大作用”，奋力开创东莞市场监管事业新局面，为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东莞实践贡献更多力量。

（一）发挥优质涉企服务作用，助推经营主体稳健发展

完善市场准入退出制度。落实注册资本认缴制改革，稳步实施新修订《公司法》配套措施。进一步简化“个转企”流程，推进“个转企”“一件事”办理。推进企业注销配套改革，完善企业退出制度，推动完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办理。**提升登记许可效能。**梳理完善登记许可有关事项申请文书、审查要点及知识库，进一步理顺审查工作。完善市食品药械许可审批系统功能，提高审批效率。优化电脑端登记档案查询系统和“东莞市场监管咨询易”功能，进一步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帮扶个体工商户发展。**推进“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选育认定，新增 400 户以

上个体工商户获评“名特优新”。实施“星火贷”金融精准滴灌，推动银行向个体工商户发放贷款金额超 170 亿元。大力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助力提升个私经济发展质量。**创新后续监管模式。**完善信用修复信息化流程，做好信用修复“高效办成一件事”。健全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联动机制，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监管融合运用，推进抽查智能化、规范化建设。做好融合监管通应用东莞试点工作，提升监管信息化水平。

（二）发挥质量基础支撑作用，擦亮东莞制造质量品牌

促进企业质量水平提升。做好《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的实施宣贯，激励引导企业创新发展。深化重点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围绕半导体、智能机器人、纺织服装等行业实施质量状况调研，绘制质量图谱，形成质量问题清单、攻关项目清单、政策工具清单。**加快质量品牌建设。**持续推广“质量贷”，开展“东莞优品”评价认定及宣传推广，认定不少于 100 个“东莞优品”产品。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组织评选 50 家市质量管理优秀单位。推动长安、厚街创建全国质量强镇，力争推动 1 家企业获评省政府质量奖、2 家获评提名奖，争创中国质量奖。**完善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开展“1+6+28”模式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建成覆盖全市镇街（园区）的质量基础设施服务网络。支持松

山湖材料实验室建设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推进国家级储能检验检测项目建设。加强质量人才培养，开展标准化质量专业职称评审和首席质量官培训。**提升标准计量能力。**深化标准提升牵引“两新”工作。积极参与“湾区标准”建设，推荐 15 个以上团体标准申报。跟进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新增各级标准化试点 6 个以上。做好市地方标准研制，新增发布 20 项以上地方标准。打造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推动高端仪器仪表技术升级。跟进产业园区低碳计量试点工作，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

（三）发挥知识产权促进作用，激励企业加快创新创造

强化高价值知识产权产出。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强化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力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推动知识产权产业化应用，实现专利产品备案企业超 300 家、专利备案产品超 500 件。持续抓好商标品牌建设，拓展重点企业商标培育库，引导企业加强自主商标培育，打造更多优质本土商标品牌。**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护航行动，帮助重点企业开展线上线下知识产权维权。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和执法交流协作，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化、专业化建设，进一步提升行政裁决效能。推动“东莞腊肠”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落地应用，积极发动腊肠生产企业申请用标。稳步推进数据知识产权工作，

新增 100 件数据知识产权登记。**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体系。**继续争取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落地。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推广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险，更好服务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和纠纷应对。优化商标受理服务，出台我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管理办法，全力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效能。

（四）发挥服务保障民生作用，提升市民群众幸福指数

全力服务“百千万工程”。配合落实市“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围绕扶持个体工商户、打造镇村优质品牌、提升镇村质量标准水平、建设更多高品质农贸市场、激发镇村消费活力等方面持续发力，助推“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提升消费维权工作质效。**完善消费维权工作制度，细化投诉举报处理流程、“诉转案”机制、消费纠纷调解规则等，发挥市消委会沟通协调作用，加快构建多元共治消费维权机制，探索预付式消费资金第三方监管模式。深入推进放心消费行动，新增建设放心消费承诺单位 1500 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 400 家，新增打造放心消费示范商圈 3 个。加强消费维权服务站建设管理，推广 ODR 企业，强化投诉举报处置与监管执法联动，力争投诉举报“入口减量”。**打造高品质农贸市场。**通过制定切合市场实际的管理标准细则组织开展检查，进一步提升市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农贸市场长效管理机制。推动未完工的存量农贸市场

完成提升工作，挖掘打造新一批优质农贸市场，带动市场周边商圈建设。有效协调开展农贸市场内及周边商户食品和消费品质量安全抽检，保障消费安全。**做好食品药品抽检工作。**统筹抓好全年抽检工作安排，实现全市食品抽检量 6.5 批次/千人，食用农产品快检 111.2 万批次，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5%以上。

（五）发挥规范市场秩序作用，营造公平竞争经营环境

服务统一大市场建设。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完善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抽查、重大政策措施会审、举报核查处等工作机制，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大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强化竞争执法，促进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强化涉企收费专项整治。**加强水电气公用企业和金融机构涉企收费监管，推进殡葬、教育、医疗服务、进出口（口岸）、金融服务、停车服务等领域价格收费专项治理，加强节假日和重点时段民生商品价格检查。严厉打击水电违规加价行为，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加大重点行业监管力度。**加强网络交易监测监管，强化对主流电商平台的合规管理指导，及时处置网络交易违法行为线索。强化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加强检测认证行业监管。强化重点领域广告治理，推进省级广告产业园区建设。依法打击传销。**提升执法稽查效能。**做好市场监管领域矛盾风险化解工作，服务社会稳定大局。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动态调整减免

罚清单，继续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引导行业企业依法依规健康发展。创新普法工作方式方法，开展“下基层、送指导、促办案”“十佳案件”选树等活动，提高执法办案能力。**拓展和规范服务型执法。**加快出台服务型执法指导意见，完善各执法领域配套工作方案，将支持企业维权、指导合规经营、包容审慎执法的措施做法进一步规范化，推动服务型执法在全市系统全面落实。

（六）发挥守护市场安全作用，确保重点领域平稳有序

强化食品安全治理。优化调整食品安全协调工作机制，深化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探索打造大型食材供应商、农贸市场落实主体责任样板。强化食品安全分级分类监管，推进食品小作坊多元化集中管理，持续助力糕点产业创新发展。用好“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治理，做好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强化 12 个食用农产品重点品种综合治理，针对肉类、湿米粉、水产品等开展重点监管。**夯实药械化安全基础。**加强药品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监管，深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分级分类监管，规范化妆品经营市场秩序。深入推进港澳药械通工作，推动港澳药品引进品种持续增长、医疗器械引进“零突破”。支持智能移动终端企业重点打造可穿戴医疗器械优势细分领域。**守好特种设备安全防线。**巩固提升特种设备整治成效，持续开展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简易升降设备等专项整治，推进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保障重大活动、重要时段特种设备安全。**防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强化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监测，加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开展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持续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电动自行车非法改装，扎实开展燃气具、儿童和学生用品等重点产品整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

（七）发挥党建示范引领作用，增强干事创业能力本领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深化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领悟，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健全政治要件闭环办理机制。落实意识形态、保密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组织开展市场监管“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和规划编制，科学谋划东莞市场监管“十五五”发展路径。继续做好巡察整改后续工作，深化成果运用，巩固整改成效。**深化机关党的建设。**有序推动市局直属机关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完成换届选举。推进市局机关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严格实施季度评星定级，继续争创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扎实推动结对帮村工作取得实效。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和风险隐患排查，深化行风建设，巩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成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树立忠诚担当、事业为上、风清气正鲜明选人用人导向，坚持提早储备，定岗使用，从各个方面选拔专业化人才，

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分层次分类开展教育培训，完善基层跟岗与带岗实操，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能力。深化拓展基层分局“两化”建设内涵，打造分局特色亮点品牌。**推进个私企业党建。**加大“小个专”党建力度，建立常态化党员摸排机制，持续开展党建工作示范点培育。做好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强化党建服务阵地建设。指导提升个私协会服务水平，擦亮协会服务品牌。